

(2) 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江苏省苏州监狱:

本公司 苏州安欣市政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郑重声明, 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 本公司 苏州安欣市政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参加 江苏省苏州监狱 (单位名称) 的 监内体育设施场地硬化改造项目 (项目名称) 采购活动, 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 (或者: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 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 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监内体育设施场地硬化改造项目 属于 建筑业; 承建 (承接) 企业为 苏州安欣市政园林建设有限公司, 从业人员 12 人, 营业收入为 741.627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524.919 万元, 属于 小型企业。

响应单位名称 (公章): 苏州安欣市政园林建设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5 年 12 月 8 日

